

2022 年度
东明县三春集镇中心
学校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东明县三春集镇中心学校位于东明县三春集镇南街，主要抓基础教育，培养学生健康习惯；组织教育教学，保证教学质量，促进小学教育均衡发展；维护教职工利益，保障教职工合法权益；加强管理教育经费，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自觉接受县教体局、镇党委、政府的监督与指导，积极承办上级主管单位交办的各种事项。以教职工和学生的人生幸福和生命质量作为重点，学生的幸福人生从这里起航！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6个职能处室，分别是：东明县三春集镇中心学校校长室、党支部、办公室、教导处、政教处、总务处。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1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40.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2,022.34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87.8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26.0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3.9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40.19	本年支出合计	58	2,540.1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2,540.19	总计	62	2,540.1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菏泽市东明县三春集镇中心学校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菏泽市东明县三春集镇中心学校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540.19	2,540.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2,022.34	2,022.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2,022.34	2,022.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72.20	72.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1,950.14	1,950.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7.87	187.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7.87	187.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7.87	187.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08	126.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08	126.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6.08	126.0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3.90	203.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3.90	203.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3.90	203.9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菏泽市东明县三春集镇中心学校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40.19	2,284.79	255.4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2,022.34	1,766.94	255.4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2,022.34	1,766.94	255.40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72.20	26.99	45.21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1,950.14	1,739.95	210.1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7.87	187.8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7.87	187.8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7.87	187.8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08	126.08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08	126.08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6.08	126.0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3.90	203.9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3.90	203.9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3.90	203.9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菏泽市东明县三春集镇中心学校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40.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2,022.34	2,022.34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87.87	187.8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6.08	126.0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3.90	203.9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40.19	本年支出合计	59	2,540.19	2,540.1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540.19	总计	64	2,540.19	2,540.1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菏泽市东明县三春集镇中心学校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540.19	2,284.79	255.40
205	教育支出	2,022.34	1,766.94	255.40
20502	普通教育	2,022.34	1,766.94	255.40
2050201	学前教育	72.20	26.99	45.21
2050202	小学教育	1,950.14	1,739.95	210.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7.87	187.8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7.87	187.8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7.87	187.8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08	126.0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08	126.08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6.08	126.0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3.90	203.9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3.90	203.9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3.90	203.9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菏泽市东明县三春集镇中心学校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43.9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710.94	30201	办公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866.05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44.00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7.87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9.2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4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3.9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89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7.77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28.37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284.79	公用经费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菏泽市东明县三春集镇中心学校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菏泽市东明县三春集镇中心学校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菏泽市东明县三春集镇中心学校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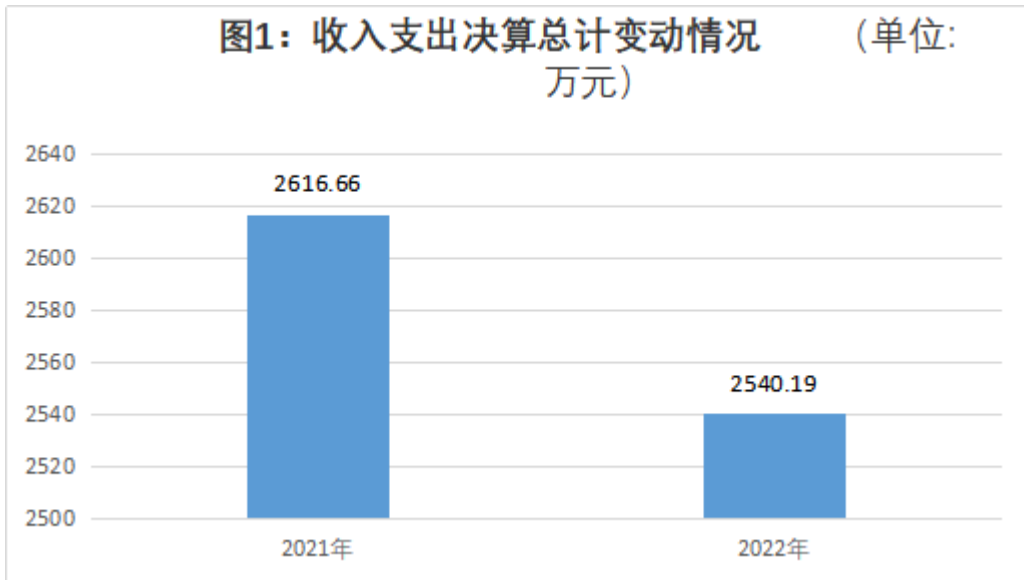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540.19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76.47 万元，下降 2.9%。主要是教师调出和学生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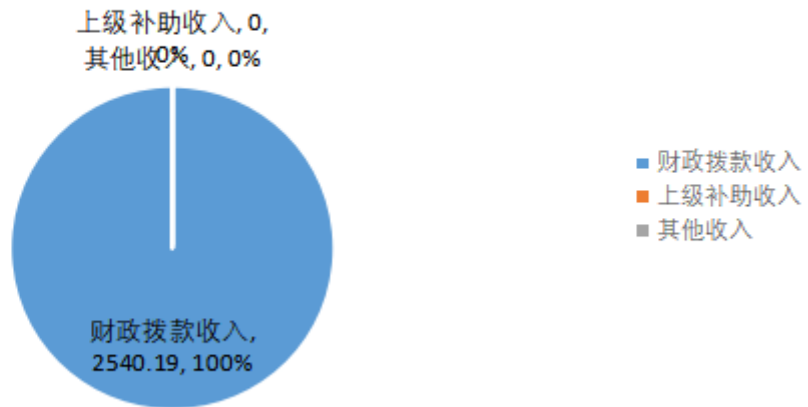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2540.1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540.19 万元，占 100%

图2：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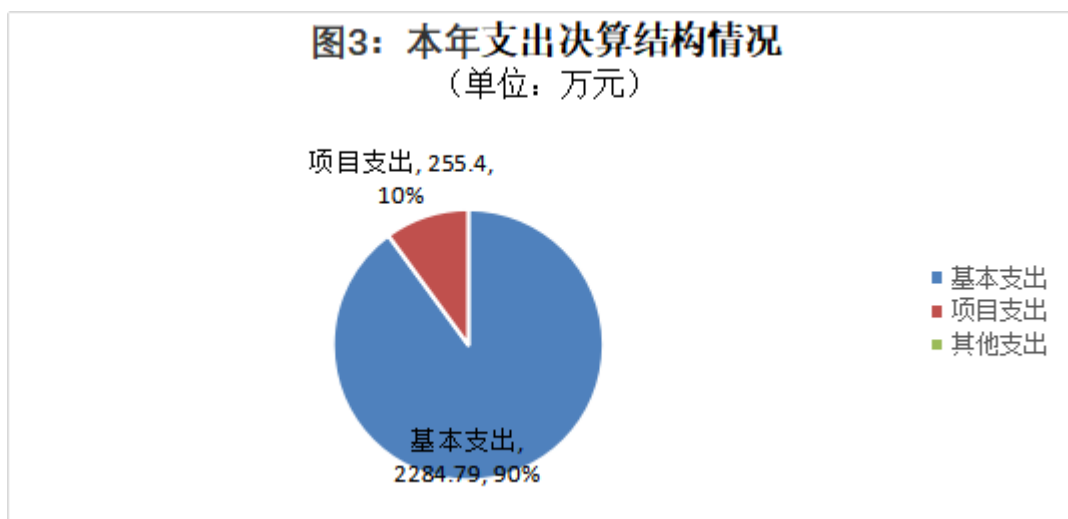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2540.19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76.47 万元，下降 2.9%。主要是教师调出和学生减少。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 2540.1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284.79 万元，占 90%；项目支出 255.4 万元，占 10%。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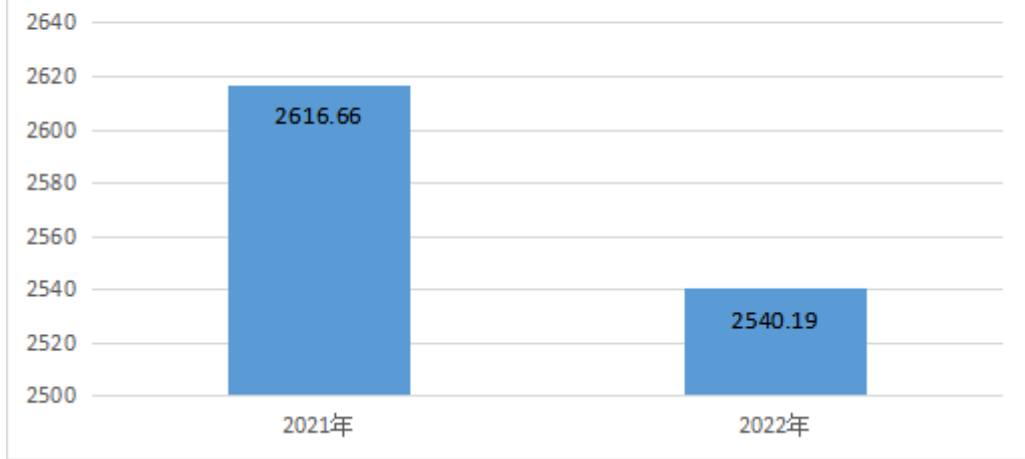
1、基本支出 2284.79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减少 16.63 万元，下降 0.7%。主要是教师调出减少。

2、项目支出 255.4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减少 59.84 万元，下降 19%。主要是学生人数减少。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540.19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76.47 万元，下降 2.9%。主要是教师调出和学生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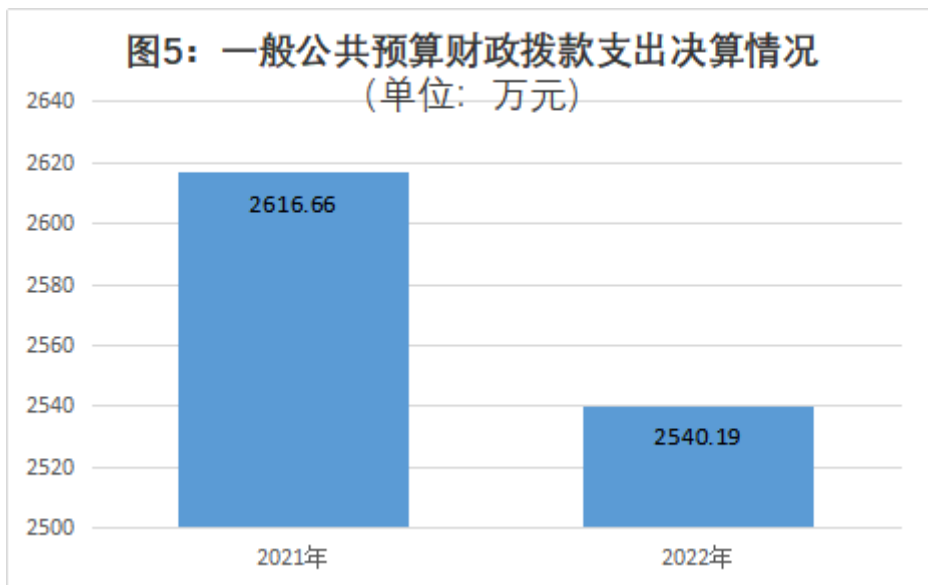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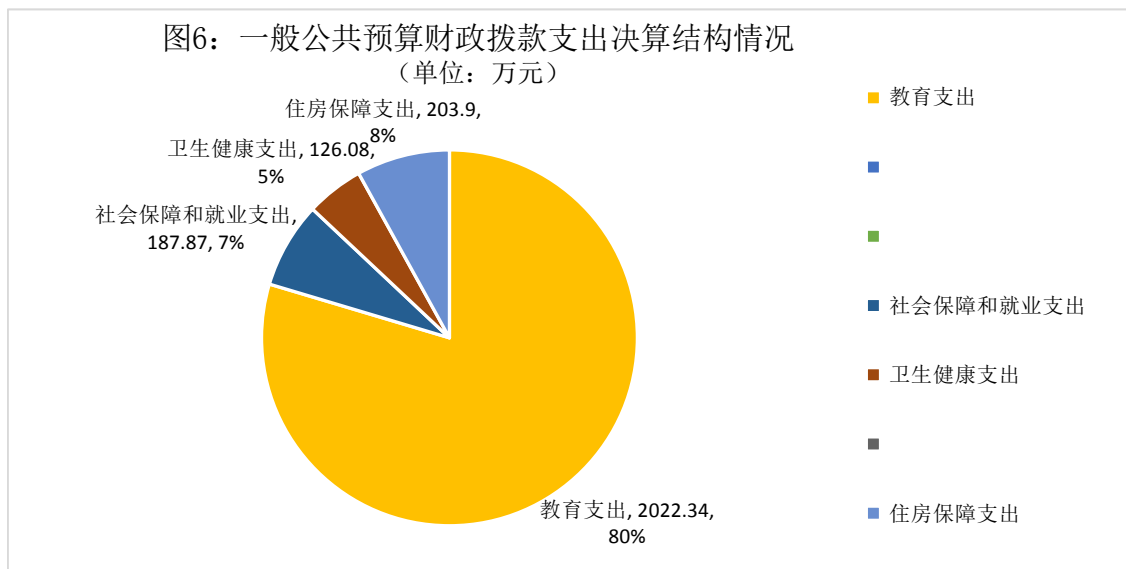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40.1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76.47 万元，下降 2.9%。主要是教师调出和学生减少。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40.1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支出 2022.34 万元，占 80%；社会

保障和就业支出 187.87 万元，占 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6.08 万元，占 5%；住房保障支出 203.9 万元，占 8%。。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540.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40.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其中：

1、教育支出：年初预算为 2022.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22.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为 187.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7.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年初预算为 126.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6.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4、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为 20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2540.1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2284.7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等。

公用经费 255.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2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2022年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单位(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

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本单位对2022年度县级单位预算项目进行全面整体自评，自评分值为98分，等级为“优”，涉及预算资金22.08万元，占单位整体预算支出总额的100%。

从单位整体评价情况来看，全年预算执行情况较好，主要表现为：预算执行到位、规范，财务相关管理制度较健全，拨款及时、有效，群众满意度较高，基本实现了预期目标。

2、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 关事业单位

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学前教育建档立卡困难家庭免保教费项目	4.08 万	98	优
2	代课教师工资项目	18 万	90.5	优

东明县三春集镇中心学校学前教育建档立卡困难家庭

免保教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为了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促进资源有效配置，根据东明县财政局《关于对 2022 年度政策和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东财绩[2023]1 号）要求，我校成立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小组，对我校的建档立卡困难家庭免保教费项目，进行了绩效支出评价，具体评价情况如下：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年度资金总额：4.08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 4.08 万。

2. 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执行率：100%

3. 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严格管理，按照进度节点，有序进行。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建档立卡困难家庭免保教费项目实施情况良好，经本县数据分析，项目资金能及时到位，项目管理规范，项目质量合格，社会效益、受益对象满意度等工作目标基本实现，受益对象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较高。通过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我校建档立卡困难家庭免保教费项目绩效评价自评等级为优。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1) 数量指标：资助幼儿人数 29 人
- (2) 质量指标：拨付资金合格率 100%
- (3) 时效指标：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 (4) 成本指标：资助困难学生人均标准 1400 元/生/年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1) 社会效益：全面提升学前教育质量
- (2) 可持续影响：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社会服务公众调查满意度：受益对象的满意度 95%。

二、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1、存在主要问题：

绩效指标不够细化，绩效制度有待完善。

改进措施和建议

(1) 健全绩效制度、细化绩效指标、提高工作效率。

(2) 加强预算管理，确保项目的科学性。强化预算下达、预算执行环节，指标使用实现前后对应，为单位进行绩效目标控制管理提供基础保障，提高资金使用、项目实施精细化管理水平。

(3) 细化项目管理，确保项目按期实施。做好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执行中的控制管理，确保资金对应绩效目标执行，强化项目推进过程的管理，确保项目按计划推进。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得分 98 分，绩效自评结果：项目各项指标完成情况优良，

建议财政继续支持。本自评结果拟用于与今后资金的申请和使用并依法公开，接受监督。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1: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建档立卡困难家庭免保教费项目			主管部门	东明县教育和体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东明县三春集镇中心学校			联系电话	05307213293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8	4.08	4.08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8	4.08	4.08	-	100.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本年度预计金额4.08万元,通过资助学前教育建档立卡困难家庭58名学生,有效的补充学前教育经费投入,全面提升学前教育教学质量。			本年度拨付金额4.08万元,资助了学前教育建档立卡困难家庭58名学生,学前教育经费投入得到有效补充,提升了学前教育教学质量。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资助幼儿人数	≥29人	29人	10	10	
		质量指标	拨付资金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资助困难学生人均标准	≤1.4万元	1.4万元	10	10	
			学前教育建档立卡困难家庭免保教费总金额	≤4.08万元	4.0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提升学前教育质量	有效提升	基本提升	15	13	受疫情影响在校时间减少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学生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98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东明县三春集镇中心学校代课教师工资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为了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促进资源有效配置，根据东明县财政局《关于对 2022 年度政策和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东财绩[2023]1 号）要求，我校成立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小组，对我校的代课教师工资项目，进行了绩效支出评价，具体评价情况如下：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年度资金总额：18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 18 万。

2. 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执行率：62.5%

3. 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严格管理，按照进度节点，有序进行。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代课教师工资项目实施情况良好，经本县数据分析，项目资金能及时到位，项目管理规范，项目质量合格，社会效益、师生满意度等工作目标基本实现，教师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较高。通过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我校代课教师工资项目绩效评价自评等级为优。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代课教师工资发放人数 11 人

（2）质量指标：工资足额发放准确率 100%

（3）时效指标：工资发放及时率 99%

（4）成本指标：代课教师工资发放的人均标准 1500 元/人/月，发放代课教师工资 11.25 万元。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有效缓解公办学校在编教师的不足；有效提升教育教学质量

（2）可持续影响：健全代课教师工资发放管理机制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社会服务公众调查满意度：学生对代课教师教学质量满意度 98%；代课教师对工资发放的满意度 100%。

二、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1、存在主要问题：

（1）绩效指标不够细化，绩效制度有待完善

（2）对预算绩效管理认识不足，对预算执行多是资金使用管理，对资金使用效益重视不够

改进措施和建议

（1）健全绩效制度、细化绩效指标、提高工作效率。

（2）加强预算管理，确保项目的科学性。强化预算下达、预算执行环节指标使用实现前后对应，为单位进行绩效目标控制管理提供基

础保障，提高资金使用、项目实施精细化管理水平。

(3) 细化项目管理，确保项目按期实施。做好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执行中的控制管理，确保资金对应绩效目标执行，强化项目推进过程的管理，确保项目按计划推进。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得分 90.5 分，绩效自评结果：项目各项指标完成情况优良，建议财政继续支持。

本自评结果拟用于与今后资金的申请和使用并依法公开，接受监督。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东明县三春集镇中心学校

附件1: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东明县三春集镇中心学校代课教师工资项目			主管部门	东明县教育和体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东明县三春集镇中心学校			联系电话	05307213293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	18	11.25	10	62.50%	6.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	18	11.25	-	62.50%	6.5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预计通过投入18万元,及时足额发放18人以上代课教师的工资,增强代课教师参与教育教学活动的积极与主动性,缓解在编教师的不足,确保教育教学质量明显提高。			实际支出11.25万元,及时发放了11人以上代课教师的工资,增强了代课教师参与教育教学活动的积极与主动性,缓解了在编教师的不足,提高了教育教学质量。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代课教师工资发放人数	≥12人	11人	10	8	1名代课教师因事没上足一月辞职
			质量指标	工资足额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99%	10	10	
		成本指标	代课教师工资发放的人均标准	≤1500元/人/月	1500元/人/月	10	10	
			发放代课教师工资总金额	52.5万元	11.25万元	10	6	本学年度第一学期部分代课教师工资用日常公用经费列支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公办学校在编教师的不足	有效缓解	有效缓解	10	10	
			提升教育教学质量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代课教师工资发放管理机制的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对代课教师教学质量的满意度	≥95%	98%	5	5	
代课教师对工资发放的满意度			≥95%	98%	5	5		
总分				90.5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